

内蒙古包钢和发稀土有限公司聚峰稀土分公司污染物泄漏致土壤与地下水环境损害鉴定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2026HR-014-FW)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达尔罕茂明安联合旗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包钢和发稀土有限公司聚峰稀土分公司污染物泄漏致土壤与地下水环境损害鉴定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79.6万元,招标人为包头市生态环境局达茂联合旗分局、内蒙古包钢和发稀土有限公司聚峰稀土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内蒙古包钢和发稀土有限公司聚峰稀土分公司污染物泄漏致土壤与地下水环境损害鉴定;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内蒙古包钢和发稀土有限公司聚峰稀土分公司污染物泄漏致土壤与地下水环境损害鉴定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内蒙古包钢和发稀土有限公司聚峰稀土分公司污染物泄漏致土壤与地下水环境损害鉴定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供应商须具有司法行政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司法鉴定许可证》,业务范围包含土壤与地下水环境损害鉴定、污染物性质鉴定、生态系统环境损害鉴定; 3.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有效的司法鉴定执业资格证书(执业范围包含:土壤与地下水环境损害鉴定); 4.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5.供应商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6.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6-10 17:00:00到2026-06-17 17:00:00。

获取方式: 邮箱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6-22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包头招标采购服务平台（包头市九原区赛汗街道办事处乌拉特大街240号（包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院内东附楼二楼））。**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6-22 09:30:00。**

开标地点：**包头招标采购服务平台（包头市九原区赛汗街道办事处乌拉特大街240号（包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院内东附楼二楼））。**

七、其他

（一）获取采购文件的时间、方式

1.获取文件时间：2026年06月10日17:00至2026年06月17日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获取方式：邮箱获取（以电子邮件形式提供）；请潜在供应商把含有下列信息的文档盖章扫描成PDF,发送至邮箱 NMGHRGCZJ@126.com，邮件主题写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报名资料审核通过后，我公司将发送磋商文件至发送文档邮箱。（1）获取磋商文件登记表（包括供应商全称、联系人、联系电话及邮箱等信息并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获取文件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委托代理人获取文件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3）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4）《司法鉴定许可证》；（5）项目负责人司法鉴定执业资格证书；（6）信用中国、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政府采购网、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查询截图。

（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6年06月22日上午09:30

2.递交响应文件地点及开标地点：包头招标采购服务平台（包头市九原区赛汗街道办事处乌拉特大街240号（包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院内东附楼二楼））

（三）平台服务费中标人需向包头招标采购服务平台缴纳平台交易服务费，平台交易服务费为中标金额的1%，不足500元按照500元缴纳。；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gg.nmgztb.com.cn/>)、包头招标采购服务平台(<http://www.btzcpt.com/>)；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人

招标人：**包头市生态环境局达茂联合旗分局、内蒙古包钢和发稀土有限公司聚峰稀土分公司**

地址：**包头市达茂联合旗**

联系人：**柴队**

电话：**0472-8316435**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鸿睿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包头市九原区恒大华府15-804

联系人：王森森

电话：15598406643

邮件：NMGHRGCZJ@126.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